

**《城市排水管道检测与修复技术规范》
(征求意见稿)**

编制说明

《城市排水管道检测与修复技术规范》编制组

二〇二五年四月

《城市排水管道检测与修复技术规范》（征求意见稿）

团体标准编制说明

一、工作简况

（一）任务来源

本标准由中国联合国采购促进会提出并归口。本标准规定了城市排水管道检测与修复的基本要求、管道检测、管道修复、验收和成果整理和提交。

（二）起草单位情况

本标准起草单位包括：。

（三）标准编制过程

（1）成立标准起草组，技术调研和资料收集

2025年2月10日—3月24日，为保证制订工作的顺利开展、提高标准的质量和可用性，由起草单位和相关技术专家共同组建了标准起草组，负责《城市排水管道检测与修复技术规范》标准的编制。通过制订工作方案，标准起草组进一步明确了目标要求、工作思路、人员分工和工作进度等。

标准起草组对相关指标和要求进行了调研，搜集了众多园林绿化工程质量验收相关的标准、文献、成果案例等资料，着手标准制定。

（2）确定标准框架，形成标准草案

2025 年 3 月 22 日—4 月 10 日，起草小组结合前期的调研和资料，多次召开内部研讨会，形成标准大纲，并邀请了专家和相关企业对标准进行技术指导，对《城市排水管道检测与修复技术规范》的标准编制工作重点、标准制定依据和编制原则等形成了共识，同时完成标准草案稿的撰写。

（3）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，开展征求意见

2025 年 4 月 16 日，标准起草组对标准草案进行修改完善，包括调整基本原则内容、修改错误用词和格式等，在反复讨论和论证的基础上，修改形成了标准征求意见稿。

二、标准制定的目的和意义

城市排水管道检测与修复是指对城市排水系统中的管道进行检查、评估，并采取适当的技术手段进行修复，以保障管道的正常运行和使用寿命。检测主要包括管道破损、渗漏、变形、淤积等问题的诊断，常用方法有 CCTV 检测、声呐检测、管道潜望镜等。修复则采用非开挖修复（如 CIPP 固化法、短管内衬法）或开挖更换等方式，恢复管道结构强度和排水能力，减少城市内涝及环境污染风险。

制定《城市排水管道检测与修复技术规范》的目的是规范行业技术标准，提高检测与修复的科学性和有效性。该标准的实施有助于统一技术流程，提升修复质量，延长管网使用寿命，减少污水渗漏对环境的危害，同时降低维护成本，提升城市排水系统的安全性和运行效率，为城市基础设

施的可持续发展提供重要技术支撑。

三、标准编制原则

本标准在编制的过程中遵循“先进性、科学性、可操作性”的原则，按照 GB/T 1.1—2020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：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》的规定起草。

四、标准主要内容

1、标准主要内容

本标准规定了城市排水管道检测与修复的基本要求、管道检测、管道修复、验收和成果整理和提交。适用于城市及城镇排水管道的检测与非开挖修复。

2、规范性引用文件

本标准规范引用了 CJJ 6 《城镇排水管道维护安全技术规程》、CJJ 68 《城镇排水管道与泵站运行、维护及安全技术规程》和 GB 3836 《爆炸性环境（所有部分）》。

3、术语、定义和缩略语

本标准没有相关的术语。

4. 基本要求

本章节规定了城市排水管道检测与修复工程的基本原则、适用范围、质量控制、安全管理及环保要求，为后续工作的规范性和统一性提供了总

则性指导。

5. 管道检测

本章节规定了排水管道检测的技术方法、设备选择、检测流程及判定标准，涵盖了闭路电视（CCTV）检测、声纳检测、漏水检测等多种方式，用于全面评估管道现状和损坏程度。

6. 管道修复

本章节规定了城市排水管道修复的适用技术类型、施工工艺、材料选用及质量控制要求，包括非开挖修复（如 CIPP 内衬法、局部树脂修复）和开挖修复等方式，确保修复效果与使用寿命。

7. 验收

本章节规定了排水管道修复工程的验收程序、验收标准与方法，包括外观质量、结构完整性、水密性测试等内容，明确了验收责任主体及合格判定依据。

8. 成果整理和提交

本章节规定了管道检测与修复工作完成后的成果资料整理要求，包括检测报告、修复记录、影像资料及图纸的归档与提交方式，确保技术成果可追溯、可复核并便于后续管理与运维。

五、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

本标准起草过程中无重大分歧。

六、贯彻标准的措施建议

标准只有通过实施才能起作用，如果不能实施，再好的标准也是“一纸空文”，更无法体现它的作用。贯彻实施标准要做好宣传教育工作、有良好的实施方法和检查监督机制。具体来说：（1）加大宣贯力度。利用报纸、电视、电台及微信、微博等各种新媒体，大力宣传，为标准的实施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。（2）加强标准实施反馈。对在标准实施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提出的意见，要进行深入探讨和研究，做好标准的修订和完善工作。

七、废止现行有关标准的建议

本标准不涉及现行标准的废止。

八、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

无。

《城市排水管道检测与修复技术规范》编制组

2025 年 4 月